

关于新增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宸未来 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LOF) 代销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广州证券自 2015 年 5 月 4 日起开始代理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华宸未来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代码：167901)的销售业务，并参与广州证券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的基金范围

华宸未来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2、活动时间

自华宸未来基金管理的基金产品在广州证券销售之日起享有费率优惠，结束时间以广州证券公告为准。

3、费率优惠具体内容

投资者通过广州证券网上交易系统购买华宸未来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仅限前端模式），其购买手续费享有优惠，原手续费率高于 0.6%的，最低优惠至 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详见基金管理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

4、重要提示

（1）华宸未来基金管理的基金原申购费率、开展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基金产品以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为准。

（2）上述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广州证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广州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

规定如有变化，以广州证券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5、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1)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961303

公司网站：www.gzs.com.cn

(2)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920-0699

公司网站：www.hcmirae.com

风险提示：华宸未来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30日